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地板材料產品供應商，更是全球市場的領導者。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2005年，當時我們的創辦人張女士在中國開展地板產品業務。經過多年發展，張女士於2019年11月20日在中國設立江蘇貝爾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有限責任公司），以進一步擴大和優化業務營運。於2021年12月7日，本公司轉為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本公司企業發展及主要股權變動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下文「— 企業發展及主要股權變動」。有關張女士履歷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業務發展里程碑

以下載列本集團的主要企業及業務發展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2005年..	張女士（本公司創辦人）於中國境內開始經營地板產品業務。
2006年..	我們與國際主要零售商建立戰略合作關係。
2011年..	我們在中國開始生產PVC地板產品並開發新LVT材料與新結構產品。
2014年..	我們在中國推出升級版LVT產品，並開始開發WPC新材料。
2016年..	我們拓展海外市場，並實現年度銷售額超過人民幣10億元。
2017年..	我們加強中國市場OBM銷售渠道的拓展，並推動國內及國際市場的發展。
2018年..	我們開展創新研發項目並推出SPC地板產品
2019年..	本公司成立。
2020年..	我們全面推出增強防水地板產品，引領增強地板行業的轉型升級。
2023年..	我們位於越南的製造基地實現規模化產能。
2024年..	我們開始研發可回收地板產品並將其商業化。
2025年..	我們獲認可為國家級綠色工廠。 我們在美國建立了銷售組織。
2026年..	我們於越南生產基地開始投產LVT地板產品。 我們設立了北美設計中心，與國際瓷磚製造商及分銷商合作共同開發石紋產品類別，並推出多款經典木紋產品。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擁有四家在業績記錄期對我們的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於業績記錄期的註冊成立／成立地點、註冊成立／成立及開始營業日期以及主要業務活動如下所示：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本公司持有 的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江蘇華耀裝飾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12月5日	100%	銷售地板產品
常州市貝美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12月10日	100%	製造及銷售地板產品
香港若天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020年2月10日	100%	銷售地板產品
BBL Home New Materials Co., Ltd. .	越南	2022年3月23日	100%	製造及銷售地板產品

企業發展及主要股權變動

本公司成立

我們的前身公司江蘇貝爾家居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於2019年11月20日，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百萬元。於成立日期，本公司由張女士控制的江蘇貝爾控股全資擁有。

於2005年11月23日，江蘇貝爾裝飾材料有限公司（「貝爾裝飾」）在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並由張女士最終控制。為進一步擴大及優化業務營運，張女士成立了本公司，隨後，過往由貝爾裝飾進行的有關地板產品業務的核心業務營運、僱員、知識產權及其他經營資產逐步轉移至本公司。貝爾裝飾隨後終止業務營運，並於2024年11月18日自願註銷。

2021年6月的增資

根據日期為2021年6月21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4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40.01百萬元。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1年12月7日，我們的前身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名稱為江蘇貝爾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變為人民幣40,010,000元，分為40,01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2022年的增資

根據日期為2022年6月28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40.01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44.50百萬元。

根據日期為2022年7月20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44.5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45.75百萬元。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根據日期為2022年8月5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45.75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47.44百萬元。

根據日期為2022年12月13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約人民幣47.44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50.15百萬元。該等增資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持有 股份數目	本公司的 相應股權 (%)
江蘇貝爾控股(附註)	40,000,000	79.76%
張女士	2,490,000	4.97%
上海德和昶	2,000,000	3.99%
上海祥禾涌駿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祥禾涌駿」)	1,694,444	3.38%
揚州信潤合佳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信潤合佳」)	1,179,333	2.35%
上海崇爾昶	1,000,000	1.99%
常州東方產業引導創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東方創投」)	677,777	1.35%
江蘇省大運河(常州)文化旅遊發展基金(有限合夥) (「大運河基金」)	338,889	0.68%
無錫聯德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聯德投資」)	338,889	0.68%
上海睿寧澤	250,000	0.50%
常州市鄉村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合夥) (「鄉村產業基金」)	169,444	0.34%
寧波思昶	10,000	0.01%
總計	50,148,776	100.00%

附註：江蘇貝爾控股由張女士擁有86%的權益、由我們的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張國紅先生擁有10%的權益、由我們的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林海堤先生擁有2%的權益，並由我們的本公司前任董事及總經理肖志遠先生擁有2%的權益。

2024年的股權轉讓

於2023年12月30日，寧波思昶分別與聯德投資及祥禾涌駿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聯德投資及祥禾涌駿同意將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分別佔0.68%及3.38%)轉讓予寧波思昶，總代價約為人民幣64.71百萬元。代價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且該等轉讓分別於2024年1月2日及2024年1月5日結清。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於2024年2月1日，寧波思昶分別與鄉村產業基金及大運河基金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鄉村產業基金及大運河基金同意將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分別佔0.34%及0.68%）轉讓予寧波思昶，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6.02百萬元。代價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且該等轉讓分別於2024年2月5日及2024年2月6日結清。

2025年4月的股權轉讓

於2025年4月15日，梁勤與寧波思昶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寧波思昶同意將其於本公司的4.9%股權轉讓予梁勤，代價為人民幣77.75百萬元，該代價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該等轉讓的代價於2025年4月30日結清。該等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持有股份數目	本公司的 相應股權 (%)
江蘇貝爾控股.....	40,000,000	79.76%
張女士.....	2,490,000	4.97%
梁勤.....	2,457,290	4.90%
上海德和昶.....	2,000,000	3.99%
信潤合佳.....	1,179,333	2.35%
上海崇爾昶.....	1,000,000	1.99%
東方創投.....	677,777	1.35%
上海睿寧澤.....	250,000	0.50%
寧波思昶.....	94,376	0.19%
總計.....	50,148,776	100.00

[編纂]投資

我們經歷了多輪[編纂]投資，其詳情載列如下：

[編纂] 投資輪次	[編纂] 投資者 ⁽¹⁾	股權轉讓協議/ 投資協議日期	代價全額 結清日期	代價總額（約） (人民幣)	每股 成本（約） ⁽²⁾ (人民幣)	[編纂] 折讓（約） ⁽³⁾	[編纂]時 於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假設[編纂] 未獲行使)
2022年的增資.....	信潤合佳	2022年12月14日	2022年12月30日	34,800,000	29.51	[編纂]	[編纂]
	東方創投	2022年12月30日	2022年12月30日	20,000,000	29.51	[編纂]	[編纂]
2025年的股權轉讓.....	梁勤	2025年4月15日	2025年4月30日	77,750,000 ⁽⁴⁾	31.64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有關[編纂]投資者的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投資者資料」。
- (2) 每股成本乃根據有關[編纂]投資者對本公司所作投資金額及彼等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或彼等已認購與該等投資相應的註冊資本計算，並經參考「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所披露的匯率，以方便說明相對於[編纂]的溢價或折讓。
- (3) H股[編纂]折讓乃按每[編纂][編纂][編纂]港元（為H股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編纂]）計算。
- (4) 於2025年4月15日，梁勤與寧波思昶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並已於2025年4月30日向寧波思昶支付有關股權轉讓的代價。詳情請參閱本節「— 2025年4月的股權轉讓」。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的主要條款

釐定估值及已付代價的基準：	估值及代價的釐定乃基於相關各方之間的公平磋商，參考（其中包括）(i)投資／股權轉讓的時間及相關時間的市場狀況，(ii)我們業務的營運及前景、本集團於相關時間／期間的財務表現，及(iii)我們業務的前景。
禁售期：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於[編纂]後12個月內，本公司於[編纂]前發行的股份（包括[編纂]投資者於緊接[編纂]前持有的股份）受限於轉讓限制。
投資[編纂]用途：	我們將[編纂]投資[編纂]用於我們的主營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業務的增長及擴張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編纂]投資的[編纂]已全部獲動用。
[編纂]投資者為本公司帶來的戰略利益：	於[編纂]投資時，董事認為(i)本公司將受益於[編纂]投資者提供的額外資本及其市場影響力、知識及經驗，及(ii)[編纂]投資證明了[編纂]投資者對本集團營運及發展的信心。

[編纂]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編纂]投資者（不包括梁勤，梁勤是透過股權轉讓安排取得本公司股權，並未被授予任何特別權利）有關某些特別權利，包括（其中包括）針對張女士及江蘇貝爾控股的贖回權、優先購買權、隨售權、優先認購權、反攤薄權、拖售權、否決權、信息及檢查權，以及清算時的特別權利。

根據本公司、信潤合佳、張女士及江蘇貝爾控股於2023年3月24日簽訂之終止協議，對張女士及江蘇貝爾控股之信潤合佳贖回權連同增資協議項下之所有其他特別權利已自2023年3月24日起不可撤銷地終止並失效。就東方創投而言，(i)依據本公司、東方創投、張女士及江蘇貝爾控股（「**相關方**」）於2023年3月24日訂立的終止協議，東方創投於增資協議項下的所有特別權利已獲不可撤銷地終止；(ii)依據相關方於2023年3月31日訂立的補充協議，所有該等特別權利已自2023年12月31日起全面恢復效力；及(iii)依據相關方於2026年5月27日訂立的終止協議，(a)東方創投針對張女士及江蘇貝爾控股的贖回權以及增資協議項下的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所有其他特別權利，應自向聯交所[編纂]的緊接前一日起終止生效；及(b)倘發生下列情況，該等特別權利將予恢復：(1)聯交所拒絕、不同意批准或終止本公司之[編纂]，(2)本公司撤回[編纂]申請，或(3)本公司自願終止[編纂]程序。

獨家保薦人確認

基於(i)[編纂]的代價已於本公司首次向聯交所提交[編纂]之日前28個整日之前不可撤銷地結清，及(ii)上文所載授予[編纂]投資者的所有特別權利將於[編纂]時終止，獨家保薦人[編纂]投資符合《上市指引》第4.2章的規定。

[編纂]投資者資料

我們的[編纂]投資者的背景資料載列如下。據我們的董事所深知，我們的各[編纂]投資者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

信潤合佳

信潤合佳是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信潤合佳的普通合夥人為無錫星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無錫星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無錫市新吳區人民政府最終控制。信潤合佳擁有四名有限合夥人，其最大有限合夥人方勤良持有約81.08%的合夥權益。其餘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超過30%的合夥權益。

東方創投

東方創投是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江蘇常州東方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該公司為由常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的全資公司。

梁勤

梁勤女士是一位私人投資者，擁有超過10年的併購和策略投資經驗。多年來，她參與了多家公司與投資基金的投資，其中包括從事電子科技、房地產開發以及風險投資的公司。

一致行動協議

根據張女士與其兄弟張國紅先生於2022年11月22日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同意在行使其於江蘇貝爾控股及僱員持股平台（即上海崇爾昶及上海睿寧澤）的股東權利及合夥人權利以及於本公司的董事投票權時一致行動。一致行動人士同意就所有需要董事會及／或股東批准的事項達成共識，並在董事會及股東大會上就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該等事項以相同方式投票。一致行動人士進一步同意，倘彼等無法就任何該等事項達成共識，張國紅先生須尊重張女士的決定，並按張女士的意向投票。一致行動協議於簽署之日生效，並將永久有效。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一致行動人士（作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成員）有權共同行使本公司合共約91.40%的投票權。有關一致行動人士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

於業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我們認為對我們屬重大的收購、出售或合併。

僱員持股平台

於2022年8月，為表彰若干僱員的貢獻及使彼等的利益與本集團的長遠發展一致，本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1,250,000股股份予我們的僱員持股平台上海崇爾昶及上海睿寧澤（「**僱員持股平台**」），藉此，若干僱員間接持有本公司的股權。截至本文件日期，各僱員持股平台的詳情載列如下。

(1) 上海崇爾昶

上海崇爾昶於2022年4月2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上海崇爾昶的普通合夥人為張女士。截至本文件日期，上海崇爾昶由作為普通合夥人的張女士擁有約78.77%的權益，其中約5.16%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胡合來先生持有，約4.32%由我們的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兼公司秘書陶龍先生持有。其餘11.75%由本公司的三名現任僱員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

(2) 上海睿寧澤

上海睿寧澤於2022年4月26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上海睿寧澤的普通合夥人為張女士。截至本文件日期，上海睿寧澤由作為普通合夥人的張女士擁有19.90%的權益，其中，胡合來先生持有17.80%的股份，陶龍先生持有約8.90%的股份，其餘53.4%由本公司的三名現任僱員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

先前上市準備

於2022年8月，我們與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證券**」）訂立輔導協議（「**輔導協議**」），據此，安信證券同意在潛在的A股上市輔導期內為我們提供輔導（「**2022年A股上市準備**」）。我們於2023年6月向中國證監會提交了A股申請。在中國證監會受理該申請之前，鑒於A股上市過程結果及時間的不確定性，以及當時國內行業及資本市場的狀況，我們自願決定中止上市申請。我們並無收到中國證監會就2022年A股上市準備發出的任何正式意見或提出的任何問題。董事確認，據彼等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司與當時任何專業機構之間就2022年A股上市準備並無任何分歧或爭議。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於2024年4月，我們與國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安信證券）（「國投證券」）訂立推薦掛牌並持續督導協議書（「**新三板服務協議**」），據此，國投證券同意就潛在的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掛牌（「**2024年新三板掛牌準備**」）給我們提供輔導。經審慎周密考慮後，我們的董事認為，於新三板掛牌與本公司的戰略發展不符，因此2024年新三板掛牌準備被終止，而並未向中國證監會提交任何新三板掛牌申請以供審核。

於2025年2月，鑒於市場對該行業的情緒有所緩解及經審慎周密考慮後，我們繼續進行潛在的A股上市（「**2025年A股上市準備**」，連同「**2022年A股上市準備**」及「**2024年新三板掛牌準備**」，統稱「**先前上市準備**」）的輔導過程，由國投證券擔任我們的保薦人。考慮到聯交所將為我們提供接觸外資、吸引多元化海外投資者、提升我們的知名度及市場關注度的國際平台，我們決定將我們的資源投入到在聯交所**[編纂]**，並暫時擱置我們的2025年A股上市準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尚未完成輔導驗收程序，亦無向中國證監會提交任何上市申請材料。我們確認，中國相關監管機構並未就2025年A股上市準備提出任何意見、查詢或疑慮。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因先前上市準備而引起彼等注意並會對**[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項或發現，或任何可能對本公司**[編纂]**的適合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項。董事進一步確認，並無有關先前上市準備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聯交所或潛在投資者注意。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盡職調查以及向其提供的資訊和陳述，獨家保薦人並未注意到任何足以使其合理地反對上述董事意見的事項。

[編纂]的理由

本公司尋求其H股於聯交所**[編纂]**，旨在為本公司業務的發展及擴張提供進一步資本、加強本公司的營運資金，並進一步提升我們的業務知名度及全球影響力。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

中國監管規定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就所有上述增資及股權轉讓而言，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取得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的必要法定批准並完成必要的政府登記。

歷 史、發 展 及 公 司 架 構

本公司的資本化

下表載列了本公司於本文件日期及[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資本化概要：

股東	截至文件日期		緊隨[編纂]及[編纂]轉換為H股完成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比例	非上市股份數目	H股數目	股份總數	概約持股比例
控股股東^(附註)						
江蘇貝爾控股.....	40,000,000	79.76%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張女士.....	2,490,000	4.9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睿寧澤.....	250,000	0.5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寧波思昶.....	94,376	0.1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崇爾昶.....	1,000,000	1.9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德和昶.....	2,000,000	3.9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小計.....	45,834,376	91.4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梁勤.....	2,457,290	4.9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信潤合佳.....	1,179,333	2.35%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東方創投.....	677,777	1.35%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現有股東小計.....	50,148,776	10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50,148,776	100%	[編纂]	[編纂]	[編纂]	100%

附註：有關我們控股股東的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編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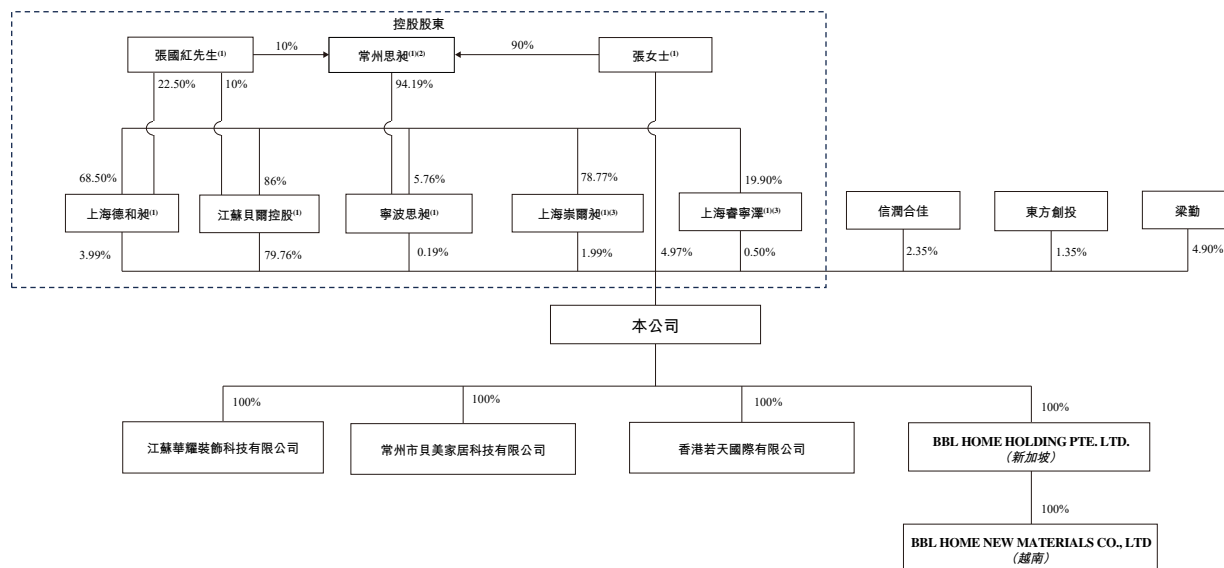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

公司架構

(1) 緊接[編纂]完成前之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本公司於[編纂]完成前之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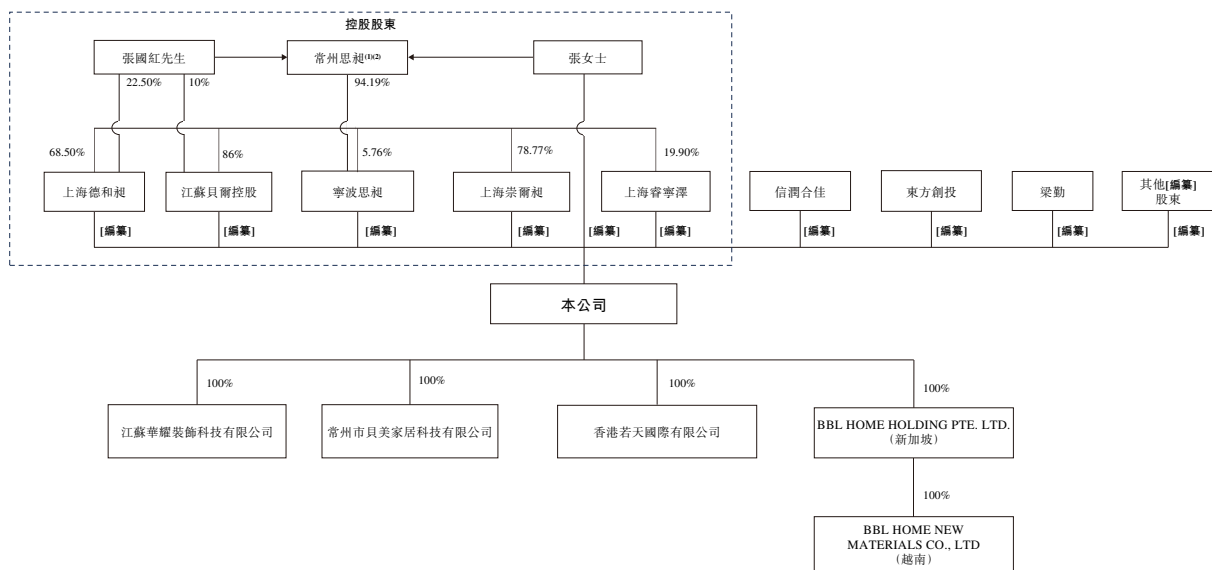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張女士及張國紅先生，作為一致行動人士，於涉及本公司日常營運、關鍵事項或任何其他須經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批准的事宜方面，一直並將繼續保持一致行動。江蘇貝爾控股、上海睿寧澤、上海崇爾昶、上海德和昶、寧波思昶及常州思昶被視為本公司一組控股股東。有關詳情，請參閱「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2) 常州思昶為寧波思昶的控股股東，並擔任一致行動人士的股權持有平台。
- (3) 上海睿寧澤及上海崇爾昶為我們的僱員持股平台，各自均為根據中國法律設立的有限合夥。有關我們僱員持股平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僱員持股平台」。

(2) 緊隨[編纂]完成後之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本公司於緊隨[編纂]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附註：請參閱上文「緊接[編纂]完成前之公司架構」的附註。